

公开

# 常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常工信复〔2022〕第52号

---

## 关于对常州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082号的答复

尹家豪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促进工业绿色制造、绿色发展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进一步落实全面推进绿色制造的战略部署，围绕“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城市定位，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导向，大力推进“532”发展战略，我市根据《工业绿色发展规划》要求，率先打造绿色制造先进典型，引领相关领域工业绿色转型，扎实推进产业升级，大力实施绿色制造工程，着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有效促进我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一、工业绿色发展成效显著。**常州市节能工作聚焦工业节能和绿色发展主战场，通过加强能耗源头管控、推进节能技术改造、实施能源审计和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快绿色制造体系示范建设、开展重点企业“百千万”行动等工作，严格落实“双控”目标责任，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十三五”期间，我市单位GDP能耗下降20.55%，超额完成省下达下降18%的目标。2021年，我市单位GDP能耗下降3.8%，超额完成省下达我市节能目标任务，比2010年累计下降41.1%。

**二、绿色制造体系初具规模。**截至2021年底，我市绿色制造体系工作位居全省第一方阵，其中国家绿色工厂数量列全省第二，绿色供应链示范企业数量列全省第二，绿色园区数量全省并列第三，省级绿色工厂数量列全省第三，也是目前市级绿色工厂数量最多的设区市。

**(一)推动创建绿色园区。**鼓励引导园区对照标准，积极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并有序运行，工业园区产业和基础绿色化水平显著提升，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个园区分别于2018年和2020年被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园区。

**(二)积极建设绿色工厂。**一是申报国家级绿色工厂。2017年，工信部启动第一批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企业申报，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我市第一家国家绿色工厂；截至2021年底，全市共27家企业成功入围工信部的六批绿色制造体系示范企业。二是申报江苏省绿色工厂。2020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启动绿色工厂推荐申报工作，江苏国茂减速机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成为我市第一批省级绿色工厂；截至2021年底，全

市共有 25 家省级绿色工厂。三是建设市级绿色工厂。2019 年，我市在全省率先开展市级绿色工厂建设，制定《常州市绿色工厂创建实施方案》，以高于国家评价标准共评定了 63 家市级绿色工厂；从 2020 年开始，市、省、国家级绿色工厂采用逐级申报的方式，在提高申报质量的同时，以加强政策引导发挥财政激励政策为抓手，指导企业大力推进厂房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等相关工作。

**（三）全力打造绿色供应链企业。**我市率先在机械、纺织服装、建材等行业发掘绿色供应链典型企业，通过刺激下游企业绿色采购，倒逼产业链上游供应商和采购商采取节能环保措施，建立绿色采购、生产、营销、回收及物流体系，绿色化水平有效提升了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晨风（江苏）服装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被工信部评定为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

**（四）加快提升绿色产品设计能力。**企业通过加强绿色设计关键技术应用，促进绿色设计与产品创新开发、技术工艺改进相结合，提高绿色设计能力。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的 12 个产品被工信部认定为绿色设计产品。

**三、持续全面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十四五”是实现我国碳排放达峰、碳中和的关键期，也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攻坚期，我市将坚持把推进工业绿色发展作为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的硬任务，以更高质量、更广深度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制造强国建设战略，紧紧围绕制造业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清洁生产水平提升，以纺织服装、化工、建材、钢铁、有色金属加工、机械、家电、高端

装备制造业为我市现阶段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重点行业方向，力争到2025年，累计培育100家省级以上绿色工厂，其中国家级绿色工厂35家，建设3个以上国家级绿色园区，开发一批国家绿色设计产品，创建一批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引导培育发展一批高水平、专业化的市级第三方评价机构。

（一）强化示范引领。培育全流程绿色工厂，引导企业采用先进的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建立资源回收循环利用机制，开展绿色设计、绿色制造和绿色采购，实现企业运行全流程绿色发展；建设高水平绿色园区，按照产业结构绿色化、能源利用绿色化、运营管理绿色化、基础设施绿色化的要求，加快培育创建一批产业结构好、基础设施完善、绿色发展水平高的园区；打造高效率绿色供应链，在汽车、电子、机械等行业，选择一批示范企业，按照产品全生命周期理念，加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协作，建立长效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二）完善服务体系。组建绿色制造创新中心和产业联盟，开展绿色制造评价体系地方标准研究，制定分行业、分领域绿色评价指标和评估方法，建立绿色制造技术项目库；发挥行业协会、科研院所、金融机构的协同作用，培育一批专业化绿色制造服务机构和平台，为企业、园区开展绿色示范创建工作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为绿色制造体系政策推广、信息交流、咨询培训、绩效评估等提供技术支撑。大力发展绿色金融，鼓励金融机构为绿色制造示范企业、园区提供便捷、优惠的担保服务和信贷支持。

（三）优化发展环境。积极争取国家、省工业转型升级资金、专项建设基金、绿色信贷等支持政策。充分落实《关于促

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对新获评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制造体系荣誉称号的单位和企业，以及实施的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项目等给予相应奖励和支持。定期发布行业绿色制造示范典型案例，组织对有创建条件和意愿的企业、园区重点辅导，加快节能、节水、清洁生产领域工艺技术的推广应用。加强舆论宣传，增强绿色理念，倡导绿色消费，为绿色制造营造良好氛围。

**(四)是加强执法监察。**严格执行节能环保法律法规，大力开展节能专项监察，对超标准、违规使用落后用能设备的企业执行差别化价格政策。强化能耗强度目标责任落实，持续摸排拟建、在建及存量“两高”项目，建立清单化、动态化管理台账，切实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科学开展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加快制定正向激励和反向倒逼资源配置政策，强化评价结果运用。确保到“十四五”末，实现全市单位GDP能耗下降14.5%的目标任务。

签发人：杨军  
经办人：孟应红  
联系电话：85681223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人事代表工委